

罗平汉 著

当代中国农村变迁丛书

土地改革运动史



福建人民出版社

罗平汉 著

当代中国农村变迁丛书

土地改革运动史



福建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土地改革运动史/罗平汉著.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5. 1

ISBN 7—211—04937—5

I. 土... III. 罗... III. 土地改革—史料—中国 IV. D651.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36321 号

土地改革运动史

TUDI GAIGE YUNDONG SHI

作 者:罗平汉

责任编辑:江典辉

出版发行:福建人民出版社 电 话:0591—87533169(发行部)

网 址:<http://www.fjpph.com> 电子邮箱:Jiangdianhui@21cn.com

址 址: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 邮政编码:350001

印 刷:福州屏山印刷厂印刷

地 址:福州市铜盘路 278 号 邮政编码:350003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6. 25

插 页:2

字 数:346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211—04937—5/K · 407

定 价:33. 5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目 录

一、 “五四指示”	(1)
1. 政策转变	(1)
2. 耕者有其田	(11)
3. 相关规定	(15)
二、 运动的展开	(24)
1. 贯彻“五四指示”	(24)
2. 动员组织群众	(38)
3. 清算、献田、征购	(47)
4. 翻身农民参军参战	(58)
三、 土改复查	(69)
1. 问题的提出	(69)
2. 煮“夹生饭”	(83)
3. 土改运动的深入	(105)
4. 出现偏差	(114)
5. “还乡团”	(132)
四、 全国土地会议	(140)
1. 会议的筹备	(140)
2. 会议的经过	(146)
3. 《中国土地法大纲》	(161)

五、“左”倾错误	(173)
1. “查三代”	(173)
2. “扫堂子”	(188)
3. “搬石头”	(194)
4. “左”倾探因	(209)
六、纠“左”	(222)
1. 决心纠“左”	(222)
2. 明确政策	(229)
3. 典型经验	(244)
4. 纠正错误	(250)
5. 结束老区土改	(263)
七、新区土改	(271)
1. “村村点火、处处冒烟”	(271)
2. 停止土改、减租减息	(277)
3. 部分新区完成土改	(291)
八、清匪反霸、减租退押	(303)
1. 清剿土匪	(303)
2. 反恶霸斗争	(319)
3. 减租退押	(328)
九、立法	(337)
1. 保存富农经济	(337)
2. 依法进行土改	(347)
3. 社会反响	(360)
十、土地改革的完成	(367)
1. 土改准备	(367)

2. 扎根串连	(375)
3. 分配果实	(383)
4. 反违法斗争	(392)
5. 运动结束	(397)
结束语	(404)
主要参考文献	(407)

一、“五四指示”

1. 政策转变

抗日战争胜利后，为了建设一个和平民主团结的新中国，中国共产党人付出了巨大的努力。在明知蒋介石没有和平诚意的情况下，毛泽东仍亲赴重庆与之谈判。接着，又极力促成召开有共产党、国民党、民主同盟和无党派人士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但是，国民党、蒋介石始终没有放弃内战的打算，且利用和谈为幌子，不断地调兵遣将，为全面内战作准备，企图以战争的方式消灭共产党和人民武装力量。

1946年上半年，国内的政局仍处在密云不雨的状态之中。接1月政治协商会议召开后，国共两党又签订了停战协议。中国共产党是诚心诚意维护政协决议和国内和平的。在政治协商会议闭幕的第二天，中共中央就发出党内指示，告诉全党：“从此中国即走上了和平民主建设的新阶段。”并且明确表示：“政治协商会议的各项决议，现已陆续公布”，“在我们自己方面，则准备为坚决实现这些决议而奋斗”。^①

但是，全国人民企盼的国内和平局面，并未随着中国共产党的和平诚意而到来。当时，决定和与战的关键在于国民党。抗战胜利后，国民党表面上高喊和平、停战的口号，暗地里却在紧张地部署全面内战。从1945年9月到1946年6月，在美国的帮助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六册，第62页，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下，国民党将数十万军队从抗战时的大后方运到华北、华东、东北、华南各地，控制了这些地区的各大城市，并且收编了大量的伪军，接收了一百多万日军和几十万伪军的装备，其实力进一步膨胀起来。

这时的局势是：一方面，国民党军队不停地向解放区进行蚕食进攻；另一方面，除东北外，关内大规模的军事冲突还没有发生，由国民党、共产党和美国三方组成的军事调处执行部也不停地到各冲突地区进行调处。但是，这只是暴风雨前短暂的宁静，蒋介石正是利用这段时间抓紧全面内战的准备，和平民主发展的可能性正在迅速消逝。

1946年初的政治协商会议后，中国共产党对当时形势的发展曾一度给予乐观的估计。毛泽东在颁布停战令时指出：“全中国人民在战胜日本侵略者之后，为建立国内和平局面所作之努力，今已获得重要之结果。中国和平民主新阶段，即将从此开始。”^① 随着蒋介石破坏政协决议和停战协定的行动不断加快，中共中央很快改变了和平民主建设新阶段已经到来的估计，认识到全面内战不可避免，要求全党在全力争取和平的同时，认真做好全面内战爆发的准备。1946年3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目前时局及对策的指示》，要求“除开审慎应付东北问题外，华北、华中各地应即提起警觉，密切注意顽方动态，并在军事上作必要准备，加强整训，加强侦察，严防反动派突然袭击”。同时要求各地将减租、生产两件大事抓紧推动，以“造成解放区不可动摇的群众基础和物质基础”。^②

经过八年抗战，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的人民武装力量有了巨大的发展，但敌强我弱的基本态势没有根本改变。到1946年7

^①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六册，第15页，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②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十六册，第93—94页，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2。

月，国民党方面拥有总兵力 430 万人，其中正规军 200 万人；人民解放军总兵力约 127 万人，其中野战军 61 万人，双方总兵力之比约为 3.4 : 1。国民党统治着全国约 76% 的面积、3.39 亿人口，还控制着所有的大城市和绝大部分的铁路交通线，拥有几乎全部近代工业和雄厚的人力物力资源；而解放区的土地面积只占国土总面积的 24%，人口约 1.36 亿，近代工业很少，基本上处于经济比较落后的农村。在全面内战不可避免的情况下，如何动员广大解放区人民粉碎国民党反动派的进攻，支持革命战争，就成为中国共产党人面临的一个重大问题。

抗战胜利后，广大的新解放区曾进行了大规模的反奸清算运动，老解放区则在原来已经进行过减租减息的基础上，开展了查租减租工作，使解放区的阶级关系发生了很大变化，封建剥削有了不同程度的降低，一部分无地或少地的农民通过减租清算获得了土地。但是，在各解放区，封建土地关系依然存在。例如，苏北的淮海区在反奸清算、减租减息之后，全区有地主 11052 户，占有土地 1342950 亩，平均每户 120 亩左右；以每户 8 口人计算，人均拥有土地 15 亩多，相当于中农的 5 倍。晋冀鲁豫的太行区反奸减租后，地主人均土地仍有 13.7 亩，中农为 3.1 亩，而贫农只有 2.1 亩，地主人均土地相当于中农的 4.5 倍、贫农的 6.5 倍。^① 苏北解放区阜宁县钱庄乡全乡 542 户，地主仅 1 户，占全乡户数的 0.2%；富农 27 户，占 5%；中农 217 户，占 40%；贫农 297 户，占 54.8%。该乡各阶级人口的比例与户口相同，而在土地占有上，贫农仅占全乡土地的 29.3%，平均每户 8.53 亩，每人 1.83 亩；富农土地虽然只占全乡的 11.9%，但平均每户有 38 亩，人均 6.5 亩，为贫农的 3.5 倍；地主尽管只有 1 户，但占有土地 1021.2 亩，占全乡土地的 11.9%，人均

^① 董志凯：《解放战争时期的土地改革》，第 50 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

占有土地 87.6 亩，约为全乡贫农人均土地的 47.9 倍。^①



解放区农民进行减租减息

在广大的新解放区，随着反奸清算、减租减息的群众运动进入高潮，“农民要求突破减租减息所规定的具体政策，直接分配土地。这种情况的出现，其直接原因是新区在除奸反霸斗争中收回了一批土地。新区几年来土地关系变动中又有许多不合理的因素需要调整。但更为重要的因素是减租减息是党在抗日战争时期的土地政策，日本侵略者被打败了，干部群众便要求突破它，以便更直接满足农民的土地要求”^②。

即使是经过多年减租减息的老解放区，虽然封建土地占有关系受到了很大的削弱，但“它仍然影响着广大农民的生产情绪和革命积极性的发挥”。^③ 山东解放区乳山县^④ 1942 年就实行了减租，但到 1946 年初，农民仍普遍要求合理解决土地问题。其原因：

^① 《中国的土地改革》编辑部等：《中国土地改革史料选编》，第 279 页，北京，国防大学出版社，1988。

^② 太行革命根据地史总编委：《太行革命根据地史料丛书之五——土地问题》，第 33—34 页，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7。

^③ 杜润生：《中国的土地改革》，第 172 页，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

^④ 1941 年由牟平、海阳两县析置乳山县，1993 年改设市。

一是1942年减租的租约将要期满，农民担心失去这部分租地难以生活；二是在减租清算中，地主恶霸抵还给农民的土地财产多未订立转权契约，农民顾虑没有保障，要求政府给予证据，以防地主抵赖倒算；三是减租减息过程中，部分地主愿将其出租的土地低价卖给农民，但村干部考虑到减租政策，再三劝说双方保持租佃关系，农民要求政府妥善处理；四是相当多的农民将投入自卫战争，希望参战前解决家庭的土地问题。^①山西、河北、山东、华中各解放区的农民，通过清算、减租等形式，实际上已直接从地主手中取得土地。

这时，一方面，经过减租减息，解放区农民获得土地的要求更加强烈；另一方面，大战在即，迫切需要动员农民以极大的热情支持革命战争。在这种情况下，怎样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日益严重地摆到了共产党人面前。因此，中国共产党“不能没有坚定的方针，不能不坚决拥护广大群众这种直接实行土地改革的行动，并加以有计划的领导，使各解放区的土地改革，依据群众运动发展的规模和程度，迅速求其实现”。^②



反映农民在減租減息运动中向地主展开说理斗争的版画

① 杜润生：《中国的土地改革》，第173页，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1996。

② 《刘少奇选集》，上卷，第377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

1946年3月以后，随着国民党破坏和平、挑起全面内战的企图日益明显，毛泽东和刘少奇等中共中央领导人也就愈来愈关注农民土地问题。

3月1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举行会议，着重研究时局和对策。讨论解放区的土地政策和经济政策，是此次会议的内容之一。会上，任弼时说：华北和华中各地农村的群众运动已经起来了。如果按照抗战时期的减租减息办法，目前运动中许多地方妨碍了中农利益，对富农和中小地主斗争过火了，是“左”了；但是群众要求解决土地问题，若限于减租减息的办法，又右了。问题不是责备同志，而是中央是否批准。为此，任弼时主张，在彻底减租清算的名义下，克服某些过火斗争现象，争取今年内基本上解决农民的土地要求。他强调，这是巩固解放区的一个重要步骤。毛泽东对任弼时的主张表示赞同，他说：国民党不能解决土地问题，所以民不聊生。这方面正是我们的长处。现在有了解决的可能，这是我们一切工作的根本。

4月11日，毛泽东就如何纠正群众工作中的错误问题致电陈毅：“首先应当注意的是侵犯中农利益，一经发现，必须迅速纠正；其次是除减租减息外过分地打击了富农与中小地主，亦必须注意于适当时机加以纠正。”“至于给汉奸、豪绅、恶霸、反动分子以严重打击，只要是真正群众的行动，则不是错误而是必需。大城市中豪绅地主的大声叫喊是必然现象，我们绝不应为其所动。但是到了群众斗争已经胜利、清算减租已经实现之时，党便应当劝告群众，对地主阶级由打的政策改变为拉的政策。例如让逃亡地主还乡，给地主以生活上的出路，并联络开明绅士参加某些工作等。拉的政策，其目的在于减少反对力量，使紧张空气和缓下来，因此是必需的。但应注意不要拉得过早，损害群众利益与影响群众情绪。”^①

为了制订新的土地政策，中共中央决定召开一次有各中央

^① 《毛泽东文集》，第四卷，第103—10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局、中央分局和解放区主要领导人参加的工作会议，进行专题研究。

4月初，晋冀鲁豫中央局副书记薄一波、华中分局书记邓子恢和山东分局副书记黎玉到了延安。虽然此时中共中央“已开始把注意力转向准备对付全面内战方面，但全面内战毕竟还未发生，是和是战，仍是两种估计，解决土地问题，暂时也还只能着眼于减租减息”。^①

邓子恢来延安之前，华中分局曾在淮安县^②石塘区搞了发动农民向地主算账的试点，组织了全区四千多名佃户，到淮安城里“请”了五六十个地主下乡，清算他们在敌伪统治时期的非法敲诈。在听取邓子恢关于清算试点的汇报后，毛泽东和刘少奇认为：“目前各地发动的算账运动，对大地主、恶霸及汉奸化了的地主是可以进行的，但不要普及到中小地主及富农”。^③

4月20日，邓子恢在给华中分局的电报中说：“今天我们主要口号是减租减息，至于清算旧账，一般是对付汉奸及少数恶霸来提，不要向一般中小地主普遍算旧账。这会引起整个地主阶级之恐慌，而感到无所底止。”“今后各地对算账斗争应慎重其事。”^④由此可见，尽管当时中共中央已经认识到解决农民土地问题的重要性，但还没有下决心实现从减租减息到“耕者有其田”的转变。中国共产党虽然不得不为应对蒋介石的全面内战部署作准备，但仍在极力维持和争取国内和平，哪怕是暂时的和平。

① 《邓子恢传》编辑委员会：《邓子恢传》，第31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② 1945年置淮城市，1948年与淮阴市合设两淮市，后撤销。1987年改设淮安市。

③ 《邓子恢传》编辑委员会：《邓子恢传》，第31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④ 《中国的土地改革》编辑部等：《中国土地改革史料选编》，第245页，北京，国防大学出版社，1988。

随后，中共中央召开一系列的汇报会，听取薄一波、邓子恢、黎玉等人的汇报。在刘少奇主持的汇报会上，薄一波、邓子恢、黎玉汇报了各地发动群众反奸清算、彻底减租减息的情况。在汇报中，各解放区负责人提出：

第一，在反奸清算、彻底减租减息的群众运动中，贫雇农迫切要求解决土地问题，超过了减租减息的范围。只要批准群众的这一要求，今年内基本上可以解决土地问题，实现“耕者有其田”，消灭封建土地制度。

第二，根据一些地方出现的“左”的错误，需要从政策上规定一系列的照顾。比如：照顾中农利益，分给中农斗争果实；照顾富农的自耕部分；照顾“军干属地主”（抗日军人及抗日干部之家属中属于地主成分者），多留一些土地，政治上替他们保留面子；照顾中小地主，多留一些土地；照顾开明绅士；照顾被汉奸恶霸利用人员的贫苦出身者；照顾地主富农开设的工商业，除大汉奸大恶霸开设的由行署以上政府没收外，一律不动；照顾一切可以团结的知识分子，家庭是地主者多留一点土地，家庭是劳动人民者多分点斗争果实；照顾地主人员的生活出路，对豪绅、恶霸、大地主，除依法处死者外，也要留给土地，给他们饭吃，对逃亡地主应争取其回家并给以生活出路。

第三，鉴于敌我斗争异常尖锐，对外宜不讲土地改革，仍以减租清算名义实现“耕者有其田”。

在听取汇报后，刘少奇说：批准农民土地的要求，事关重大，须改变中央关于土地政策的决定（按：即1942年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的《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因而请你们来延安汇报情况，进行讨论。现在，群众要求土地，而且实际做了。但不能各搞各的，须要有一个统一的政策。应发一个指示，以便各地有所遵循。^①

^① 薄一波：《七十年的奋斗与思考》，上卷，第400页，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

薄一波等人的汇报，坚定了中共中央解决解放区土地问题的决心。4月26日，中共中央致电晋察冀中央局并程子华（时任中共冀热辽中央分局书记、冀热辽军区司令员兼政委）：“现在山西、河北、山东、华中均有极广大群众在清算及减租斗争中直接解决土地问题，我党不能不拥护群众此种土地改革行动，现中央正召集各区负责同志讨论这个问题。”^① 邓子恢也于同一天致电华中分局其他领导人：“华中目前群众发动应大胆放手，不应束手束脚，不要过早纠正过左，不要害怕改变土地关系”。^②

在刘少奇的主持下，薄一波、邓子恢、黎玉等参与讨论，由胡乔木执笔起草了《中共中央关于土地问题的指示》。

5月4日，刘少奇主持召开中共中央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毛泽东、任弼时、林伯渠、徐特立、康生、薄一波、邓子恢、黎玉、胡乔木等。

会上，任弼时首先发言，他重申了3月15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关于土地问题的看法。接着是康生发言。康生说：减租清算运动的实际内容是农民要求土地。没收汉奸土地，是比较少的情况，主要是清算。结果，地主把土地折价给农民，但有各种偏向。这是一个极重大的问题。是否批准农民的要求，同时提出各种政策，请大家仔细考虑。

刘少奇在发言中说：土地问题今天实际上是群众在解决，中央只有一个1942年土地政策的决定，已经落在群众的后面了。今天不支持农民，就要泼冷水，就要重复大革命失败的错误，而农民也未必“就范”。失去农民又依然得罪了地主，对我们将极不利。另一方面，要看到这是一个影响全国政治生活的大问题，可能影响统一战线，使一部分资产阶级民主派退出与我们的合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刘少奇年谱》，下卷，第38页，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

② 《邓子恢传》编辑委员会：《邓子恢传》，第316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作，影响我们的军队、干部与国民党军队的关系，影响国共关系与国际关系。要说服群众，使他们了解只有遵守各项正确的原则，才能得到真正巩固的利益。除中农必须坚决联合，富农不可侵犯，一切必须要照顾的地方都要照顾到，以便运动得以正确地进行。土地问题的方针，今天就作这样的决定，实行耕者有其田。^①

林伯渠、徐特立也都表示赞成改变以往的土地政策，实行耕者有其田。

这时，毛泽东要薄一波、邓子恢、黎玉发言。薄一波说：这个文件，在晋冀鲁豫解放区不会引起什么大的波动，因为实际上群众已经做了。有了这个文件，“左”的错误可以减少，特别是党内思想可以统一起来。邓子恢、黎玉也谈了各自的看法。

会议的最后，毛泽东作了发言。他主要讲了八个方面的问题：

（一）解决土地问题的方针，七大讲的是减租减息，寻找适当方法实现耕者有其田。当时七大代表多数在延安太久，各地新的经验没有能够充分反映。现在中央的这个指示，就是群众所创造的适当方法，为中央所批准的。

（二）国民党统治地区人多，有大城市，有外国帮助，他大我小。但是，他有一大弱点，即不能解决土地问题，民不聊生。我们只有依靠人民同他们作斗争。如能在一亿万几千万人口中解决土地问题，即可长期支持斗争，不觉疲倦。

（三）解决土地问题，是一个最根本的问题，是一切工作的基本环节，全党必须认识这一点。

（四）不要怕农民得到土地，推平平均分配一次不要紧。农民的平均主义，在分配土地以前是革命的，不要反对，但要反对分配土地以后的平均主义。平均分配土地一次

^①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刘少奇年谱》，下卷，第42页，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